

证券代码：400177

证券简称：深南 5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市花路创凌通科技大厦 A 座十层 1001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时任董事王奇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9,309,367.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2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5,209,713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5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一）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关于选举王剑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潘彩云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李华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王剑锋先生、潘彩云女士、李华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上述候选人简历均已在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披露。

（二）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关于选举张罡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林文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向旭家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张罡先生、林文汉先生、向旭家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上述候选人简历均已在 2023 年 10 月 30 日、2023 年 11 月 16 日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披露。

（三）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01 《关于选举曹子祥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刘艳清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谢美雄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3.04 《关于选举郑永权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曹子祥先生、刘艳清女士、谢美雄先生、郑永权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上述候选人简历均已在2023年10月30日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披露。

2. 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王剑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88,966,862	126.56%	是
1.02	《关于选举潘彩云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1,497,270	94.77%	是
1.03	《关于选举李华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4,320,992	76.57%	是

3. 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张罡先	569,400	0.38%	否

	生为第六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林文汉 先生为第六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168,405,337	112.79%	是
2.03	《关于选举向旭家 先生为第六届董事 会独立董事的议 案》	126,082,608	84.44%	是

4. 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曹子祥 先生为第六届监事 会非职工监事的议 案》	125,992,308	84.38%	是
3.02	关于选举刘艳清女 士为第六届监事会 非职工监事的议 案》	112,800	0.08%	否
3.03	关于选举谢美雄先 生为第六届监事会 非职工监事的议 案》	93,523,988	62.64%	是
3.04	《关于选举郑永权	77,377,749	51.82%	否

	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	--	--	--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王剑锋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8,500	0.04%	是
1.02	《关于选举潘彩云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7,615,360	72.08%	是
1.03	《关于选举李华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0,439,082	53.87%	是
2.01	《关于选举张罡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69,400	0.38%	否
2.02	《关于选举林文汉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3,229,457	82.53%	是
2.03	《关于选举向旭	143,700	0.10%	是

	家先生为第六届 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曹子 祥先生为第六届 监事会非职工监 事的议案》	53,400	0.04%	是
3.02	关于选举刘艳清 女士为第六届监 事会非职工监事 的议案》	112,800	0.08%	否
3.03	关于选举谢美雄 先生为第六届监 事会非职工监事 的议案》	70,936,048	47.51%	是
3.04	《关于选举郑永 权先生为第六届 监事会非职工监 事的议案》	54,789,809	36.70%	否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浩天（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彭观萍、张莹莹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

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剑锋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潘彩云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华芳	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林文汉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向旭家	独立董事	任职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曹子祥	监事	任职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谢美雄	监事	任职	2023年11月28日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2、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董事会

2023年11月29日